



证券代码：002680

证券简称：长生生物

公告编号：2017-020

## 长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长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3 月 12 日以书面送达和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 2017 年 3 月 17 日上午 10:00 在吉林省长春市高新开发区越达路 1615 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和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其中刘良文、王祥明、徐泓、马东光、沈义 5 人采用通讯表决方式出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高俊芳董事长主持。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鉴于公司募投项目的实施需要逐步进行资金投入，导致公司募集资金出现暂时

闲置，同时随着公司销售收入的快速增长，公司亦将出现自有资金较为充裕的情况，为提高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使用效率，获得投资收益，降低财务费用，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长春长生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使用最高额不超过 18 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同时使用最高额不超过 12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保本型的银行短期理财产品投资，并在决议有效期内根据产品期限在上述可用最高资金额度内循环滚动使用，决议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后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独立董事、监事会、财务顾问均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长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为推动本次董事会相关议案涉及的事项尽早落实，董事会同意于 2017 年 4 月 7 日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 三、备查文件

- 1、《长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长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3 月 21 日